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3 June 200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2年6月12日挪威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附上挪威担任2002年3月份主席期间安全理事会工作的评价报告(见附件)。

请将本信及所附评价报告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奥莱·彼得·科尔比 (签名)

2002年6月12日挪威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挪威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期间对安全理事会工作的评价

(2002年3月)

在挪威担任3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期间，安理会举行了9次公开会议、6次非公开会议以及3次同部队派遣国的会议；而安理会成员举行了17次非正式磋商并举行了4次“阿里亚形式”会议。安全理事会通过七项决议和三项主席声明；而主席经授权9次代表安理会成员向新闻界发表声明。

挪威外交部长扬·彼得森主持了关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关于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以及关于阿富汗问题的会议。

非洲

安哥拉

在3月20日的磋商中，安理会听取了主管政治部事务副秘书长兼非洲特别任务特别顾问易卜拉欣·甘巴里关于安哥拉最近事态发展的简报，包括2月22日安盟领导人若纳斯·萨文比死亡事件以及政府此后实施的15点和平计划。甘巴里副秘书长还向安理会通报，秘书长请他前往这个非洲国家，寻求该国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者对联合国在和平进程中继续发挥的作用澄清看法，这一举措受到安理会成员的欢迎。3月28日，安理会通过了S/PRST/2002/7号主席声明，其中表明支持根据《卢萨卡议定书》实施上述和平计划。安理会表明它准备考虑针对第1127(1997)号决议第4段(a)规定的措施给与适当豁免，并对该段作出修正，并且，为此将与安哥拉政府协商；以期推动和平谈判。安理会还确认，需要延长联合国驻安哥拉办事处的任务期限并可能重新规定该办事处的授权任务。

布隆迪

在3月20日的非正式磋商中，主管政治部事务副秘书长戴维·艾伦·普伦德加斯特向安理会通报了布隆迪的局势发展。安理会在一份向新闻界发表的声明中要求立即停止战斗，并敦促捐助界提供并增加经济和人道主义援助。安理会还赞扬南非保护部队作出的努力，并欢迎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坦桑尼亚对和平进程作出的贡献。

刚果民主共和国

3月4、14、19和27日，安理会对关于刚果东部坦噶尼喀湖西岸的莫利罗村一带地区再次爆发战斗的报道作出反应，开会讨论上述局势。3月4日和27日，安理会听取了助理秘书长赫迪·阿纳比（维和部）关于该地区紧张局势的简报；

3月14日和19日，听取了主管维和部事务副秘书长让-马里·盖埃诺的简报。头两次磋商结束后，安理会成员发布了新闻声明，要求立即停止所有战斗。安理会在其3月19日通过的第1399（2002）号决议中谴责违反停火，并要求刚果民盟戈马派撤出莫利罗和普韦托，并要求所有各方撤离其违反脱离接触计划而占领的地区。安理会还呼吁刚果民主共和国重新参加刚果人对话。在联刚特派团后来确认叛军已撤离之后，安理会成员在3月27日的一项新闻声明中对各方已开始执行第1399（2002）号决议表示满意，并确认安理会和卢萨卡协定政治委员会之间的伙伴合作关系使他们感到鼓舞。

安理会还达成协议，派遣一个安理会特派团在4月27日至5月7日期间到大湖地区访问，以便给予和平进程新的动力。

埃塞俄比亚—厄立特里亚

安理会于3月6日举行公开会议，听取了安理会派往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代表团团长、挪威大使科尔比介绍上述代表团的报告，并就实施《阿尔及尔协定》与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的代表以及其他会员国交换了意见。3月15日，安理会通过了第1389（2002）号决议，将埃厄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2002年9月15日。上述决议赞扬了各方迄今在实施《阿尔及尔协定》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并强调了确保与埃厄特派团密切合作，迅速、有序地执行边界委员会决定的重要意义。决议还强调安理会决心支持各方执行边界委员会的决定，并请秘书长尽早就埃厄特派团如何在划界工作中发挥恰当作用向安理会提出建议。

利比里亚

3月19日，安理会听取了利比里亚制裁委员会主席、新加坡大使纪梭·马布巴尼关于委员会审议专家组报告的情况简报。

塞拉利昂

3月4日，安全理事会听取了助理秘书长阿纳比所作的关于塞拉利昂局势的简报；并于3月21日，根据秘书长关于联塞特派团的第十三次报告听取了秘书长特别代表兼联塞特派团团长奥卢耶米·阿德尼吉的简报。他们两人的简报均着重于解除叛乱团伙武装的工作的成功结束以及为5月14日选举所作的准备。3月28日，安理会一致通过第1400（2002）号决议，将联塞特派团任务期限延长六个月。

3月19日，联合国法律顾问汉斯·科雷尔介绍了设立塞拉利昂问题特别法庭规划团的报告。第1400（2002）号决议也提到了联塞特派团与特别法庭之间的合作。

索马里

3月7日，安理会成员讨论了索马里局势。3月11日，安理会与索马里过渡时期全国政府外交部长优素福·哈桑·易卜拉欣举行会议，随后又举行了一次对所有会员国开放的关于索马里和平进程的会议。3月25日，安理会成员讨论了正在审理之中的关于索马里局势的主席声明的一些内容。3月28日，安理会通过了一项内容广泛的S/PRST/2002/8号主席声明，其中表示强烈支持政府间发展管理局和前线国家致力在内罗毕举行一次民族和解会议，以完成索马里的和平进程，并制定联合国支持索马里和平进程的一些步骤。声明表示，安理会决心在2002年4月30日之前确定具体的安排和/或机制，以独立地收集关于违反第733(1992)号决议所规定的武器禁运的情报，并改进决议的实施工作。安理会还请秘书长协调索马里目前正在进行的建设和平活动，并根据安全方面的安排，就扩大这方面的活动作出规定，包括为一个综合性的建设和平特派团在当地展开准备工作。

西撒哈拉

根据第1394(2002)号决议，安理会分别与阿尔及利亚、毛里塔尼亚、摩洛哥的常驻代表以及波利萨里奥阵线驻联合国代表举行了专家级会议，作为安理会审议秘书长2002年2月19日关于西撒哈拉局势的报告(S/2002/178)所述备选方案的工作的一部分。

亚洲

阿富汗

安理会于3月13日举行了公开会议，听取副秘书长普伦德加斯特简报阿富汗境内的政治、军事和人道主义局势。他强调必须支持阿富汗临时当局和紧急大国民议会进程。安理会成员在公开简报会后举行了非正式磋商。

3月26日，挪威外交部长扬·彼得森主持了一场关于阿富汗局势和秘书长的报告的公开辩论，包括关于设立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的建议。安理会成员和几个非安理会成员出席了这场辩论，这表明设立联阿援助团和秘书长特别代表拉赫达尔·卜拉希米的工作均享有广泛支持。

继3月27日的非正式磋商之后，主席向新闻界发表了一项声明，其中安理会成员表示打算在国际安全援助部队的任务期限于2002年6月20日期满后予以延长。3月28日，安理会一致通过了第1401(2002)号决议，其中赞同设立联阿援助团以及秘书长特别代表全权负责联合国在阿富汗境内的一切活动，并敦

促捐助者尤其通过阿富汗支助小组和执行小组，同秘书长特别代表密切协调其活动。

欧洲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安理会于 3 月 15 日就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局势举行公开会议，这次会议由挪威外交部长扬·彼得森主持，秘书长参加了会议。安理会听取高级代表沃尔夫冈·佩特里奇和秘书长特别代表雅克·克莱因作简报。在辩论中，安理会成员表示赞赏佩特里奇先生和和克莱因先生对执行《和平协定》的贡献。欧洲联盟理事會秘书长/共同外交和安全政策高级代表哈维尔·索拉纳先生和几个非安理会成员也在辩论中发了言。在这次公开会议结束时，安理会一致通过了第 1396（2002）号决议，其中除其他外，欢迎任命阿什当勋爵为高级代表，接替沃尔夫冈·佩特里奇先生，以及和平执行委员会指导委员会接受欧盟的提议，即从 2003 年 1 月 1 日起提供欧盟警察特派团，在联合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特派团任务结束后接替工作。

科索沃(科索沃特派团)

在 3 月 27 日的公开会议上，助理秘书长阿纳比就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科索沃的局势向安全理事会作了简报。简报强调科索沃政府的成立是一个重要的事态发展。有非安理会成员国参加了这次辩论。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派遣塞尔维亚共和国副总理兼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科索沃协调中心主席内博伊沙·乔维奇出席了这次辩论。

中东

中东

安全理事会于 3 月 12 日收到了关于中东事态发展的每月简报。秘书长在公开会议上介绍了情况，随后举行了磋商，之后安理会通过了第 1397（2002）号决议。在这项决议中，安理会重申希望见到两个国家，以色列和巴勒斯坦，在安全和公认的边界内毗邻共存；要求立即停止一切暴力行为，包括一切恐怖、挑衅、煽动和破坏行为；吁请双方合作执行特尼特工作计划和米歇尔报告所载建议，以期恢复关于政治解决的谈判，并表示支持秘书长及其他方面为协助双方停止暴力并恢复和平进程而努力。这项决议以 14 票赞成，1 票弃权获得通过。

安全理事会于 3 月 29 日举行公开会议，讨论中东暴力进一步升级的问题。安理会还开会进行了非正式磋商，审议可能采取的行动。后来，第 1402（2002）号决议于 3 月 30 日获得通过，其中安全理事会要求立即停火，以色列部队撤出

巴勒斯坦城市并执行特尼特工作计划和米切尔报告的各项建议。此外，安理会重申其在第 1397 (2002) 号决议中提出的要求，即立即停止一切暴力行为，包括一切恐怖、挑衅、煽动和破坏行为，并表示支持秘书长和中东问题特使为协助双方停止暴力和恢复和平进程而努力。这项决议以 14 票赞成获得通过。一个理事国没有参加投票。

伊拉克

安理会于 3 月 8 日就联合国监测、核查和视察委员会(监核视委)执行主席的最新季度报告进行了磋商。安理会获悉，监核视委的内部筹备工作将继续根据其任务规定开展。安理会成员重申他们支持执行主席及其执行第 1284 (1999) 号决议的活动，并要求伊拉克同监核视委合作。安理会还听取了关于秘书长和伊拉克外交部长纳吉·萨布里会晤的简报，会晤是在前一天举行的。秘书长报告说，讨论是“有用和坦率的”，并预言将很快举行新一轮会谈。

保护武装冲突中平民

安全理事会于 3 月 15 日举行了关于保护武装冲突中平民的公开会议。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大岛贤三就几场正在进行的武装冲突中的平民情况向安理会作了简报。他还提供了有关落实和执行秘书长关于这个问题的两份报告所载建议的工作的最新情况，安全理事会过去的决议和会议均讨论过这些建议。安理会通过了 S/PRST/2002/6 号主席声明，其中附有一份《备忘录》，供安全理事会审议维持和平任务期间考虑与保护平民有关的问题时使用。《备忘录》是安理会和秘书处之间进行交互协商的结果，内载联合国系统内各种机构的经验。《备忘录》列出了与保护平民有关的事项，对安全理事关于设立，改变或终止维持和平行动的审议工作特别具有相关意义。《备忘录》阐述了安全理事会行动的主要目标，提出了在实现这些目标的过程中考虑的具体问题。并列出了提到这些关切事项的安全理事会以往各项决议和主席声明。安全理事会决定适当时审议并更新《备忘录》，并继续积极处理此案。

国际妇女节

主席代表安理会于 3 月 8 日国际妇女节向新闻界发表了一项声明，其中强调必须使妇女参加和平谈判、冲突后重建和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安理会成员要求早日充分执行第 1325 (2000) 号决议，并加强维持和平行动部最佳做法处以实现这些目标，还主张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应包括两性平等专家。向新闻界发表的这项声明还提及阿富汗境内妇女的困境。

安全理事会与部队派遣国举行的会议

在三月份举行了三次这种会议，涉及联刚特派团、联塞特派团和埃厄特派团。

程序问题

继文件和程序工作组的审议之后，安全理事会主席于 2002 年 3 月 26 日分发了一份说明。该说明规定了改进安全理事会工作的清晰和透明程度的具体步骤，包括秘书处尽可能在磋商前分发印制的概况介绍。

“阿里亚形式”会议

新加坡于 3 月 5 日召开了一次安理会成员的“阿里亚形式”会议，讨论向安哥拉人民运送人道主义援助的困难。除了安理会成员以外，与会者包括人权监察站、医师无国界协会、拯救儿童和牛津救济会的代表。

3 月 8 日，联合王国召开了一次“阿里亚形式”会议，听取对妇女的暴力行为问题特别报告员报告访问塞拉利昂的情况。

3 月 19 日召开了一次“阿里亚形式”会议，讨论与马诺河国家（塞拉里昂、利比里亚和几内亚）境内虐待妇女和儿童有关的问题。这次会议由新加坡主持召开。除了安理会成员以外，与会者包括两名妇发基金专家，芬兰的伊丽莎白·雷恩和利比里亚的埃伦·约翰逊·希尔里夫。

3 月 22 日，爱尔兰召开了一次“阿里亚形式”会议，听取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过渡司法国际中心介绍有关设立塞拉利昂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情况。